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镇坪分局文件

镇环批复〔2020〕41号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镇坪分局 关于镇坪县文彩新区配套管网工程环境影响报 告表的批复

陕西省水务集团镇坪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镇坪县文彩新区配套管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及相关文件收悉。经局专题会议审查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镇坪县文彩新区配套管网工程项目位于陕西省镇坪县文彩新区，总投资 242.28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9 万元，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铺设污水管网，新建的污水管网设计长度共 2127m，均为埋设管道。其中支管为 1165m，主管 462m，污水终端排水管

500m。

本项目已取得镇坪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文件（镇发改发〔2020〕922号），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。在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、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《报告表》要求进行项目建设。

二、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

（一）在建设施工过程中，严格落实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切实加强环境管理，全面落实报告表中关于废气、扬尘、固体废弃物、施工噪声、施工废水、生态破坏等污染防治措施，严禁夜间（22:00-6:00）施工作业，确保对周边的环境影响符合项目环境保护规范要求，不发生环境污染纠纷等问题。

（二）全面、高质量落实“6个100%”（即：施工工地周边100%围挡；出入车辆100%冲洗；拆迁工地100%湿法作业；渣土车辆100%密闭运输；施工现场地面100%硬化；物料堆放100%覆盖），确保施工期粉尘持续达标，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。

（三）全面落实防渗措施，杜绝污水渗漏污染地下水；定期对管网进行维护检查，进一步减少渗漏等环境风险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项目建设要保证环保投资，确保环保治理设施落实到位，项目环保设施全部建设完善后，你单位必须按照现行环保要求对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主体工程方能投入生产或使用，不得未验先投。

(二)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,应加强组织领导,成立环保领导小组,并设立专项环保建设、运营基金,对项目内部各项环保措施的运营情况进行管理检查,确保污染物持续达标排放。

(三)本次审批只对本项目内容,若建设的地点、性质、规模、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,应按程序重新报批。

(四)该项目建设由安康市镇坪县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日常监管。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镇坪分局

2020年12月29日

